

债券代码: 149525.SZ

债券简称: 21越租01

债券代码: 149609.SZ

债券简称: 21越租02

债券代码: 149682.SZ

债券简称: 21越租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超
过2021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五十
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22年10月

声明

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越租 01”，债券代码 149525）、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越租 02”，债券代码 149609）和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越租 03”，债券代码 149682）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21 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五十的公告》，具体事项如下：

一、新增借款概述

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净资产 118.29 亿元，借款余额 479.59 亿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借款余额 539.16 亿元，新增借款余额 59.57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余额占 2021 年末净资产的比重为 50.36%。

二、新增借款的类型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借款相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变动额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金融机构借款	246.53	286.97	40.44	34.19%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11.06	229.19	18.13	15.33%
其他借款	22.00	23.00	1.00	0.85%
合计	479.59	539.16	59.57	50.36%

三、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的公告，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发行人正

常经营安排。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新增借款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 21 越租 01、21 越租 02 和 21 越租 03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持续督促发行人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上述情况做出独立判断。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21 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五十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